

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以书面和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

会议由董事长彭新英先生主持。会议参会董事九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管列席了本次董事会。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内容如下：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2023-037）。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落实公司“十四五”发展要求，尽快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公司在现有基础上整合核工程阀门事业部和石油石化特种阀门事业部下属运维服务中心相关资源，在公司层面设立运维服务中心，统筹推进运维服务市场拓展。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产权流转实施细则〉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规范公司产权流转行为，促进中核科技资源整合和结构调整，防止国有资产流失，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产权流转管理规定》、《上海中核浦原有限公司产权流转实施细则》制定公司《产权流转实施细则》。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在董事会审议此议案中，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彭新英、马瀛、罗瑾、刘修红、蒋祖跃、王勇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公司《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2023-038）、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七日